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安全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的安全生产智慧实训基地专用设备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J1-001734-GLZB）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传热操作实训装置（水—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中控科教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2人，营业收入为11901.04万元，资产总额为14531.2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吸收解吸操作实训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中控科教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2人，营业收入为11901.04万元，资产总额为14531.2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流体输送操作实训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中控科教仪器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2人，营业收入为11901.04万元，资产总额为14531.2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实训室装修，属于建筑业行业；**项目承接方**为广西联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1024万元，资产总额为394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科峰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31日